

111 年桃園市青年暨中高齡者自主學習方案申請書

附件一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由受理單位填寫)

申請編號：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聯絡電話	(市話) (手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同戶籍地址 □□□											
推廣教育 辦理學校				推廣教育 班別名稱								
課 程 起訖期間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課程時數	_____小時 (_____學分)							
課程費用	_____元 (每 1 學分_____元)											
最高學歷	學校：_____ 系(科) ☐ 畢業 ☐ 肄業 ☐ 在學											
目前就業 狀 態	☐ 在學 ☐ 在職 ☐ 待業中											
☐ 本人同意 111 年由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提供就業服務及所辦理之其他計畫相關宣導												
應備文件 (請勾選)	☐ 1. 申請書(附件一)。 ☐ 2.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3. 繳費收據正本。 ☐ 4. 學分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影本(學分證明無載明課程起訖日期者，應另檢附課程簡章或其他載明課程起訖日期之相關證明文件)。 ☐ 5. 領據及本人之國內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附件二)。 ☐ 6. 切結書(附件三)。											
以上所填屬實，本人已知悉「111 年桃園市青年暨中高齡者自主學習方案」相關規定並同意遵守。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處受理案件後，將以簡訊方式通知申請人，可於 30 日後至「青年安薪讀就業大滿貫」查詢案件審核結果(網址： https://homerun.tycg.gov.tw/)。												
※若有塗改請簽名或蓋章。												

(以下由受理單位填寫)

審 核 結 果	☐ 經審核合格，當年度已補助_____學分，計新臺幣_____元。 此次核發補助_____學分，每學分_____元，計新臺幣_____元。											
	☐ 審核不合格，原因：											
	承辦人員： 業務主管： 機關主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 黏貼處
繳 費 收 據 正 本 黏 貼 處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請用（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書寫

此 據

具領人(限本人帳戶)： (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金融機構：銀行（分行）

存儲帳號：

※若有塗改請簽名或蓋章。

※本款項須支付每筆 10 元之跨行轉帳手續費，並自款項內扣除。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本人轉帳金融機構存摺影本黏貼處

111 年桃園市青年暨中高齡者自主學習方案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申請 111 年桃園市青年暨中高齡者自主學習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經詳閱本方案規定，本人切結：

- (一) 本人非具軍公教身分資格者。
- (二) 於同一時期未領取政府機關其他相同屬性之就業促進相關補(獎)助或津貼。
- (三) 未申領「桃園市政府 111 年度補助弱勢勞工在職進修學分費計畫」之補助在職勞工學分費。
- (四) 未提供個人身分資料供他人修讀課程或代他人修讀課程。
- (五) 無不實申領。
- (六) 本人同意如當年度經費已用罄，即不予補助。
- (七) 本人同意個人資料提供就業服務相關業務或研究調查使用，除公務運用外，嚴禁將資料外流或移作其他用途，並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 (八) 以上若有隱瞞不實，願歸還已領之獎勵金，並負一切法律責任，絕無異議，特立此切結書為憑。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若有塗改請簽名或蓋章。